

监事会认为：方案可行，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，同意关于西藏扎布耶年度资金平衡和融资方案。

（表决结果：同意 2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）

三、审议通过《金鲁铬铁矿等三个探矿权会计处理》的议案；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重大会计处理事项符合最新《会计准则》要求，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；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本议案的会计处理。

（表决结果：同意 2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）

特此公告。

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七日